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决定自 2026 年 02 月 10 日起增加华鑫证券为下述适用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扩位简称
1	520590	鹏华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恒科	恒生科技 ETF 鹏华
2	588410	鹏华中证科创创业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双创 AI	科创创业人工智能 ETF 鹏华
3	563670	鹏华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金科基金	金融科技 ETF 鹏华
4	560190	鹏华中证全指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公用事业	公用事业 ETF
5	512240	鹏华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50龙头	A50ETF鹏华
6	588240	鹏华上证科创板 2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 200	科创 200ETF 鹏华
7	588920	鹏华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KC芯片	科创芯片 ETF 鹏华
8	588040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板指	科创 50ETF 鹏华
9	563870	鹏华中证通用航空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航空通用	通用航空 ETF 鹏华
10	589170	鹏华上证科创板芯片设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芯设计 KC	科创芯片设计 ETF 鹏华
11	551030	鹏华上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债券	科创债 ETF 鹏华
12	563790	鹏华中证卫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卫星产业	卫星 ETF 鹏华
13	516460	鹏华中证 800 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现金流 E	现金流 ETF800 鹏华
14	512020	鹏华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500	A500ETF鹏华
15	560130	鹏华中证全指食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食品基金	食品 ETF 鹏华
16	510040	鹏华上证 1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证 180E	上证 180ETF 鹏华
17	512130	鹏华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现金全指	全指现金流 ETF 鹏华

二、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cfsc.com.cn、95323）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phfund.com.cn、400-6788-533（免长途通话费用））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2 月 10 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决定自 2026 年 02 月 10 日起增加华鑫证券为下述适用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1	159153	鹏华国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消费电子 ETF 鹏华
2	159162	鹏华中证工业有色金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工业有色 ETF 鹏华
3	159265	鹏华国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消费 ETF 鹏华
4	159117	鹏华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通红利低波 ETF

二、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cfsc.com.cn、95323）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phfund.com.cn、400-6788-533（免长途通话费用））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2 月 10 日

鹏华添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02 月 1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添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添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643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90 天的最短持有期。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起始日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该基金份额申购申请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或该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到期日指该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起始日起第 90 天，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在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因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致使基金管理人无法在该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开放办理该基金份额的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的，该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顺延至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因本基金红利再投资所生成的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按照基金合同第十六部分的约定另行计算。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 02 月 09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鹏华添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鹏华添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鹏华添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 A	鹏华添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 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代码	026436	026437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5）2777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6 年 01 月 16 日至 2026 年 02 月 05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 02 月 09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401		
份额级别	鹏华添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 A	鹏华添鑫 90 天持有期债券 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21,888,136.16	816,388,682.61	1,138,276,818.77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38,657.31	275,401.41	414,058.72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321,888,136.16	816,388,682.61	1,138,276,818.77
利息结转的份额	138,657.31	275,401.41	414,058.72
合计	322,026,793.47	816,664,084.02	1,138,690,877.49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利息结转的份额	-	-	-
合计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 02 月 09 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3)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2 个工作日之后，及时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的查询，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8-533 和网站（www.phfund.com.cn）查询交易确认状况。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自认购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之日起（含当日）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规定。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2 月 10 日

华泰保兴尊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02 月 10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保兴尊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保兴尊享定开
基金主代码	00776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及相关法律法规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立晨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棋伟、王海明

2.新任基金经理基本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立晨
任职日期	2026年 02 月 10 日
证券从业年限	9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9年
过往从业经历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硕士研究生。曾就职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大家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英大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2023 年 5 月加入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中基金(FOF)投资部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18846	华泰保兴尊睿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 03 月 28 日	-
	007385	华泰保兴安盈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 01 月 29 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 / 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基本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棋伟
离任原因	根据公司决定
离任日期	2026年 02 月 10 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华泰保兴安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保兴恒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保兴尊颐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泰保兴尊益利率债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保兴科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保兴开元 3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泰保兴兴元 180 天封闭运作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海明
离任原因	根据公司决定
离任日期	2026年 02 月 10 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华泰保兴久盈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保兴尊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保兴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华泰保兴尊信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公司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变更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2 月 10 日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农村商业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和服务协议，该机构将自 2026 年 2 月 10 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华泰保兴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5904 C 类 005905	√	√

从 2026 年 2 月 10 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账户开户、认 / 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二、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业务，可享受相应费率优惠，具体优惠规则及优惠期限以上述代销机构规定为准。相关基金的原费率详见其《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上述代销机构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上述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2、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上述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3、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jnbank.com.cn	(0519)96005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ehuataifund.com	400-632-9090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情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关注基金的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6-012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进展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增资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和《关于拟增资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于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7 月 31 日，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富基金”）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63,976.62 万元，增资前公司所持 49%股份对应权益账面价值为 31,348.54 万元；此次增资后公司对华富基金持股比例由 49%增加至 51%，增资完成后华富基金所有者权益增加至 66,587.92 万元，公司所持 51%股份对应权益账面价值为 33,959.84 万元，与增资前公司持有的权益账面价值差额 2611.30 万元。公司此次增资价款为 2646.16 万元，增值率为 1.3%。

近日，华富基金召开股东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事宜的议案》。公司与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华富基金签署完成《关于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本协议将在中国证监会批准此次股权变更事宜后生效。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汇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9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质押及质押部分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德锦”）持有公司股份 55,307,2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81%。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后，西藏德锦累计质押股份为 35,40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 64.01%。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9 日获悉西藏德锦将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413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4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0%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 2 月 6 日
持股数量	5,530.73 万股
持股比例	26.8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250 万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8.7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76%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西藏德锦	是	290	否	否	2026年 2 月 6 日	2027年 1 月 15 日	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24%	1.41%	用于置换存量股权质押融资

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西藏德锦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西藏德锦	5,530.73	26.81%	3,663	3,540	64.01%	17.16%	0	0	0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内合计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2,042 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36.92%，占公司总股本的 9.90%，对应融资余额为 23,123 万元；未来一年内合计到期的质押股份（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3,380 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61.11%，占公司总股本的 16.39%，对应融资余额为 37,623 万元。公司控股股东的还款资金主要来自于生产经营收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等，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者被强制平仓的情形。

（二）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控股股东的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公司控股股东的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或股权结构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3、公司控股股东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法尔胜　公告编号：2026-009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大股东被申请实质合并破产清算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第二大股东江阴耀博泰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耀博泰邦”）出具的《告知书》，获悉其被申请实质合并破产清算。《告知书》主要内容如下：

“2024 年 6 月 28 日，中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集团公司”）管理人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申请对包括我单位在内的中植集团公司等 248 家企业进行实质合并破产清算。2026 年 2 月 6 日，中植集团公司管理人以重庆昊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昊海公司”）等 68 家企业与中植集团公司等 248 家企业存在高度关联性且法人人格高度混同，区分各关联企业成员财产的成本过高，单独破产清算将严重损害债权人公平清偿利益为由，向北京一中院申请对重庆昊海公司等 68 家企业与中植集团公司等 248 家企业进行实质合并破产清算。

截至目前，实质合并破产清算的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以及我单位是否进入合并破产清算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耀博泰邦持有公司股份 56,946,22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57%，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公司与耀博泰邦资金往来余额为 0，与耀博泰邦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相互独立。耀博泰邦被申请进行实质合并破产清算，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若北京一中院受理对重庆昊海公司等 68 家企业与中植集团公司等 248 家企业的实质合并破产清算申请，耀博泰邦将进入实质合并破产清算程序，上述事项可能对公司的股权结构产生影响，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及刊载的信息披露文件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江阴耀博泰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告知书》。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26-008

湖南能源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注册稿)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能源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湖南能源集团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湖南湘投沅陵高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5%股权、湖南湘投铜湾水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0%股权、湖南湘投清水塘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0%股权、湖南新邵筱溪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8%股权，同时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 2026 年 02 月 06 日召开 2026 年第 3 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26 年第 3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 2026 年 01 月 30 日披露的《湖南能源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上会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进行了修订，详见同日披露的《湖南能源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注册稿）》等文件。

相较公司于 2026 年 01 月 30 日披露的重组报告书，本次主要修订情况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的简称或释义均与重组报告书中“释义”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章节	修订情况
封面	将重组报告书修改为注册稿并修订出具时间
上市公司声明	更新本次交易方案已经履行及尚需履行的程序
重大事项提示	更新本次交易方案已经履行及尚需履行的程序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	更新本次交易方案已经履行及尚需履行的程序
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补充交易对方出具的《关于拟出售资产所涉及诉讼事项的承诺函》
第七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补充交易双方签署的《减值补偿协议》相关内容及授权情况

除上述补充和修订之外，公司对重组报告书进行了梳理和自查，完善了少许表述，对本次重组方案无影响。

本次交易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最终能否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最终取得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能源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2 月 09 日

关于工银瑞信中证港股通高股息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2 月 1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中证港股通高股息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港股红利 ETF 工银
基金主代码	15969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焦文龙、赵栩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伟琳、何顺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何顺
离任原因	根据公司工作安排和人员配置状况
离任日期	2026年 2 月 9 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工银瑞信聚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工银瑞信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港股通高股息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工银瑞信上证科创板 2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否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伟琳
离任原因	根据公司工作安排和人员配置状况
离任日期	2026年 2 月 9 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工银瑞信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印度市场证券投资基金（LOF）、工银瑞信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工银瑞信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国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工银瑞信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 A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国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国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否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2 月 10 日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 2026-009 号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债券代码：110076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许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药业”或“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上海华奥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奥泰”）及华博生物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博生物”，华奥泰下属全资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 HB0056 注射液项目新增适应症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HB0056 注射液

适应症：特应性皮炎

剂型：注射液

申请事项：临床试验

申请人：上海华奥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华博生物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结论：同意开展临床试验

二、药物的其他相关情况

2024 年 10 月，公司下属子公司华奥泰获得新西兰药品和医疗器械安全管理局、健康及残疾伦理委员会批准在新西兰开展 HB0056 注射液 I 期临床试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许可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115 号）。

2025 年 1 月，华奥泰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在美国开展 HB0056 注射液的临床试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许可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8 号）。

2025 年 2 月，华奥泰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开展 HB0056 注射液关于哮喘适应症的临床试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许可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7 号）。

2025 年 11 月 27 日，华奥泰和华博生物就 HB0056 注射液项目新增的特应性皮炎适应症向国家药监局提交临床试验申请并获得受理；近日，国家药监局同意该药物进行上述新增适应症的临床试验。

截至目前，公司在 HB0056 项目上已合计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 9,169 万元。

HB0056 是以抗 TSLP（胸腺基质淋巴细胞生成素）人源化单克隆抗体为亲本抗体，在 N 端连接抗 IL-11（白细胞介素 -11）单链纳米抗体的双特异性抗体，能高特异性地靶向 TSLP 和 IL-11 这两个靶点。研究表明，TSLP 在多种炎症性皮肤病及呼吸系统疾病的发病中发挥重要作用。IL-11 是一种具有多效性的细胞因子，参与多种自免疾病及肿瘤的发生和发展。TSLP 和 IL-11 均以不同的机制参与诱导 Th2（辅助型 T 细胞 2）反应、瘙痒和特应性皮炎的发病机制，两条通路以多种方式间接交叉，可以通过互补作用来影响该疾病的发生发展。同时阻断 TSLP 和 IL-11 通路具有为特应性皮炎患者提供更好临床治疗疗效的潜力，特别是对于中重度或易复发的特应性皮炎患者。

据贝哲斯咨询统计特应性皮炎市场数据显示，2025 年全球特应性皮炎市场规模为 602.17 亿元（人民币），2025 年中国特应性皮炎市场规模为 143.14 亿元。

三、风险提示

医药产品的研发，包括临床试验以及从注册申报到产业化生产的周期较长，环节较多，存在着技术、审核等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影响，产品的竞争形势也会随着市场变化。公司将密切关注药品临床试验推进及注册申请等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88783　证券简称：西安奕材　公告编号：2026-002

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6 年 2 月 28 日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换届工作尚在积极筹备中，同时考虑到公司正处于年度报告编制、审计阶段，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将延期换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在公司换届工作完成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和义务。

本次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换届相关工作，尽快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868　证券简称：飞科电器　公告编号：2026-001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联营企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联营企业纯米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纯米科技”）通知，纯米科技股票将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信息如下：

证券简称：纯米科技

证券代码：874920

交易方式：集合竞价

所属层级：创新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纯米科技 13.7945%的股份。

纯米科技公开转让说明书已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